

## 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 
承辦人：黃亮瑜  
電話：08-7320415#3618  
傳真：08-7320185  
電子信箱：a330154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高樹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23日  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30763510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宣導113年國中教育會考（以下稱會考）應考服務相關事項，請貴校轉知參加113年會考且申請應考服務之考生上網查閱相關內容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3年2月20日師大心測中字第113100421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使申請應考服務之考生，於考前了解各項應考服務和考試程序及注意事項，業於會考網站（<https://cap.rcpet.edu.tw>）公告相關資訊，請貴校轉知考生得上網查閱其內容。
- 三、前述網站亦提供歷屆語音報讀音檔及NVDA試題本電子檔範例，供教師於考前協助申請語音報讀及使用NVDA試題本電子檔應試之考生練習使用。
- 四、本案聯絡人：該校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研究員陳欣如，電話：（02）7749-8680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屏東縣私立美和高級中學、陸興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陸興高級中學

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